



002019043600

# 上海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沪府土[2019]436号

## 关于批准宝山区 2019 年第 27 批次建设项目征收土地 方案的通知

宝山区人民政府:

宝山区人民政府沪宝府土[2019]145号《关于报批宝山区 2019 年第 27 批次建设项目征收土地方案的请示》和宝山区规划资源局为该批次征收土地编制的《征收土地方案》和沪(宝)土呈字[2019]第 28 号《建设项目用地呈报说明书》收悉。

经查,本批次涉及 1 幅土地,占地总面积 6301.5 平方米,其中原属集体土地 6131.5 平方米,国有土地 170 平方米。上述集体土地中,建设用地 6131.5 平方米。上述国有土地中,建设用地 170 平方米。

本批次属于城市建设用地范围,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。

现经审核,批准你区本批次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6131.5 平方米,



并批准你区规划资源局为该批次用地编报的《征收土地方案》和《建设项目用地呈报说明书》等呈报材料。

请你区凭本通知按照规定的程序实施征地。由你区规划资源局根据建设用地审批权限，按规定办理建设项目供地手续。

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



**主题词：批准 土地 征收 通知**

**抄送：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宝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**

**上海市人民政府**

**2019年8月16日印发**



宝山区2019年第27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征收土地情况表

土地面积单位：平方米

序号	项目名称	拟用地单位	被用地单位名称				分计	土地类别				土地用途	供地方式	成果号	测绘报告书编号		
			土地属性	镇	村	队		小计	农用地		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							耕地	其它	其它						
1	张华浜东排水系统新建工程	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	集体土地	淞南	/	/	0	0	0	0	6131.5	0	公共设施	划拨	201811478224	地-星测-18-0410	
				集体土地小计			0	0	0	6131.5	0						
			国有土地	国有(带征地)			170	0	0	170	0						
				国有土地小计			170	0	0	170	0						
总计						6301.5	0	0	0	6301.5	0						

